

证券代码：300050

证券简称：世纪鼎利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背景

1、政策导向：以“新质生产力”为核心，通信业定位升级为“智能引擎”

“十五五”规划明确将信息通信业列为战略性、基础性、先导性行业，其核心任务从“基础设施建设”转向“智能化赋能与产业深度融合”。根据工信部部署，行业需重点推进三大方向：一是基础设施智能化升级：深入推进5G-A网络覆盖与6G技术研发，引导万兆光网从“技术智联”走向“数字应用”，构建“双千兆+算力网络”协同体系。政策明确提出“加强低空领域国家安全能力建设”，要求通信技术与低空经济（如无人机通信、低空交通管理）深度结合，为行业开辟新场景。二是科技自立自强与技术攻关：将人工智能、量子通信、高端算力芯片等列为“未来产业增长引擎”，实施“人工智能+”行动，推动AI与制造业、智慧城市等领域规模化融合。同时，强调“算网协同驱动”，要求提升算力资源的多元供给与智能调度能力，为通信技术迭代提供底层支撑。三是产业融合与安全保障：以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为抓手，推动5G、AI与实体经济融合，培育“工业智能体”等新业态。政策同步强化网络安全与数据安全，要求通信企业在低空通信、车联网等新兴领域建立安全可控的技术体系。

目前，在“十四五”向“十五五”过渡的关键阶段，人工智能、算力网络、量子通信、物联网等技术正从“单点突破”转向“系统融合”，推动移动通信网络从“传统连接管道”升级为“智能、泛在、安全、融合”的数字底座。这一过程中，掌握核心技术、构建生态能力的企业将占据先机，而传统产业通过技术融合实现“数字化重生”，最终推动中国经济向“质量效益型”与“创新驱动型”转型。

2、多项产业政策助力职业教育行业发展

2025年1月19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纲要提出促进“高水平高校与头部企业强强联合”，职业教育领域通过“订单班”“产业学院”等模式，推动校企在办学、育人、就业等方面深度合作。构建集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技术转移为一体的新模式，即产教融合科教融汇的新样本。

2025年2月8日，教育部等八部门印发《普通本科高校产业兼职教师管理办法》，打通了校企人才双向流动壁垒，高校聘请工程领域产业兼职教师的数量应达到工学门类专任教师数量的一定比例。进一步推动教学内容与行业前沿技术同步更新。

《职业教育产教融合赋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进入关键年，到2025年，要求完成50个左右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1万家以上产教融合型企业的培育，并建成100个高水平实训基地，重点支持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学校专业设置的需求对接。

2025年5月，国家数据局综合司印发了《数字中国建设2025年行动方案》，方案要求培养技能型数字人才，深入推进产教融合，畅通高校和企业数字人才双向流动渠道。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目的

1、补充营运资金，保障业务高质量发展

持续的资金和技术投入、产品服务的不断升级是保证公司竞争力的重要手段。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缓解营运资金压力，可以更好的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为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促进公司业务的高质量发展。

2、优化资本结构，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随着公司核心业务与创新业务的持续发展，公司资金需求量不断增加，本次募集资金将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为后续业务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3、巩固实际控制人的控制地位，提升市场信心

通过本次向翰擎科技发行股份，将显著提升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并有效巩固控制权，有助于维护公司治理结构的稳定性和经营决策效率。翰擎科技直接持有公司控股股东特驱五月花 100%股权，系特驱五月花的控股股东，本次发行后翰擎科技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63,965,884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0.51%，特驱五月花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50,0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8.21%，因此，翰擎科技直接和间接持股数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8.72%。此外，一致行动人叶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45,744,7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7.51%。故本次发行后实际控制人可以控制的上市公司表决权比例将从 17.57%上升至 26.23%。此外，本次发行亦旨在向市场传递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发展前景的认可与长期价值的信心，有助于提振市场对公司股票价值的认可度，稳定公司市值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一）项目必要性分析

1、优化资本结构，增强抗风险能力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能够降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优化资本结构，同时能够补充公司的资金，缓解公司业务扩张带来的现金流压力。还将有利于公司增强抗风险能力和持续融资能力，助力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快速增长。在市场环境较为有利时，有助于公司抢占市场先机，避免因资金短缺而失去发展机会。

2、维护上市公司控制权的稳定

公司股权较为分散，公司控股股东特驱五月花持有公司 5,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18%，通过公司股东叶滨先生表决权委托方式合计控制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95,744,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57%。基于对行业前景和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公司控股股东特驱五月花之控股股东翰擎科技通过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将有助于进一步夯实上市公司控制权和维护上市公司控制权的稳定，亦有利于增强二级市场投资者对上市公司的预期，维护上市公司及中

小股东的利益。翰肇科技直接持有公司控股股东特驱五月花 100%股权，系特驱五月花的控股股东，本次发行后翰肇科技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63,965,884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0.51%，特驱五月花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50,0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8.21%，因此，翰肇科技直接和间接持股数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8.72%。此外，一致行动人叶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45,744,7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7.51%。故本次发行后实际控制人可以控制的上市公司表决权比例将从 17.57%上升至 26.23%，实际控制权将得到进一步夯实。

（二）项目可行性分析

1、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具有可行性。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并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净资产和运营资金将有所增加，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资本结构将得到改善，有利于增强公司资本实力，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充足的资金保障，有利于促进公司在夯实原有业务竞争优势基础上，完善公司在资源渠道和市场的布局，提高盈利水平及市场竞争力，符合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

2、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具有治理规范、内控完善的实施主体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的治理标准，建立了以法人治理结构为核心的现代企业制度，并通过不断改进与完善，从而形成了较为规范、标准的公司治理体系和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程序。公司在募集资金管理方面也按照监管要求，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以及管理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从而保证募集资金规范合理的使用，以防出现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到位后，资产负债率下降，公司运营能力和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增强，持续

经营能力进一步提高，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将进一步夯实公司在业务布局、财务状况、长期战略等多个方面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为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跨越式发展创造良好条件，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相应提高，整体资产负债率下降，更趋合理，公司抵御财务风险能力增强。本次发行将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增强资金实力、提高偿债能力、降低财务风险，为公司业务进一步稳健发展提供有力保障。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将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以及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合理使用，有利于公司优化经营管理，改善财务状况，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奠定基础。因此，本次发行方案及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可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